

陕西省总工会

关于印发《全省标准化工人文化宫 建设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市（区）总工会：

为加快我省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现将《全省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工作指引》印发给你们，请各市（区）总工会摸清工人文化宫现状，择优申报1个国家级和4个省级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候选项目，于8月25日之前将《陕西省总工会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申报信息表》（见附件）纸质版（需要加盖公章）及电子版报送省总工会资产监管部。联系人：陈小娟，电话：029-87329871，邮箱：szghcxj@shaanxi.cn。

- 附件：1. 全省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工作指引
2. 陕西省总工会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申报信息表

陕西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2年8月10日



全省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工作指引

一、目的意义

工人文化宫是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丰富职工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载体，是维护职工群众文化权益、健全服务职工工作体系的重要阵地，是工会联系职工、服务职工的重要窗口，是提高职工生活品质、促进职工文化建设的重要平台。

“十三五”期间，我省工人文化宫快速发展，各级工人文化宫在丰富职工文化生活、促进职工文化建设上发挥了积极作用，但与目前的高质量发展现状与形势还有一些不相适应。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推进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是全总“十四五”期间一项重大部署，也是我省工人文化宫建设发展的迫切需要。因此，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是适应社会多元化发展趋势、立足职工群众高品质生活现实需求、推动新时代职工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的一项有力举措，有利于充分发挥工人文化宫在组织、教育、引导和团结广大职工推动高质量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为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凝聚职工群众强大力量。

二、建设内容及标准

（一）设计建设标准

参照 201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文化场馆建设标准》（建标 136-2010），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我省地方工人文化宫建设标准。

1. 市级工人文化宫建设标准

（1）用地面积：15 亩以上。

（2）建筑面积：7000 平方米以上。

（3）剧场：设有容纳 600 人以上的剧场。

（4）职工服务中心大厅：应设在工人文化宫一层临街，建筑面积 300-500 平方米。

（5）工人文化宫还应设有一定面积的室外活动场地和停车场。

2. 县（区）级工人文化宫建设标准

（1）用地面积：5 亩以上。

（2）建筑面积：1500 平方米以上。

（3）剧场：设有容纳 300 人以上的剧场。

（4）职工服务中心大厅：应设在工人文化宫一层临街，建筑面积 100-150 平方米。

（5）工人文化宫还应设有一定面积的室外活动场地和停车场。

（二）功能设置

1. 职工文化艺术活动中心：可设置职工剧场（剧场设计应满足《剧场建筑设计规范》（JGJ57-2000）丙类等级要求）、职工

影院、职工大讲堂、职工书屋、资料档案室、书画室、音乐室、舞蹈排练室等。

2. 职工技能创新活动中心：可设置科普知识展览室、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及职工“五小”（小革新、小发明、小改造、小设计、小建议）创新成果展览室等。

3. 职工教育培训中心：可设置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室、多媒体教室、工会干部业务培训室、劳模事迹展示厅等。

4. 职工体育卫健活动中心：可设置篮球馆、羽毛球馆、排球馆、乒乓球馆、健身房、游泳馆、台球室、保龄球室，以及职工卫生健康大讲堂等。

5. 职工综合服务中心：可设置政策咨询、劳动争议调解、职业介绍、创业指导、互助保险、爱心超市、心理咨询室等。

（三）数字化建设内容

以信息化工作为基础、标准化为核心、可视化（应用）为关键，以实现工人文化宫数字化共享为目标，大力建设面向基层、面向职工群众的适用资源，实现全省整体规划、分级实施、三级管理（省、市、县），建成覆盖全省、发展均衡、便捷高效，具有陕西特色的数字化工人文化宫智能服务平台。

1. 资源数字化系统

实现全省工人文化宫信息数据的录入、浏览、查询、比对、统计、输出、关联等，包括文化宫数据信息管理、数据比对校验、信息发布服务、全景视图等功能。建设三级（省总管、市主管、

县分管)管理体系,设置三级管理员。

2. 活动安排与预约系统

(1) 功能室预约:全景展示、场馆预约。为职工群众提供全省工人文化宫各类服务场馆(如剧场、体育馆、职工书屋等)的概况介绍以及预定服务,并提供地图导航。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和删除所有功能室信息等。

(2) 活动预约:线上活动、文化点单。支持管理员查看、修改、添加或删除平台发布活动信息(包括活动简介、具体内容、活动时间等)。平台发布活动时可以设置成一级或多级审核(充分体现总分级管理模式)

3. 统计分析与服务反馈系统

以数据平台为基础,通过大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实现工人文化宫数字化服务平台的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数据挖掘、数据上报、强化精准化服务。

(1) 业务统计(活动、场地、文化品牌进行的统计)。从开展业务的数量、分类、预约量、浏览量、收藏量、满意度评价等进行分析统计。

(2) 使用情况分析。从预约的类别、项目和使用单位、职工进行分析,同时对预约用户的性别、年龄和学历等进行数据分析,对工人文化宫的服务项目作出科学安排。

(四) 管理制度

1. 日常管理。完善日常管理制度,制定工人文化宫管理办法,

推进工人文化宫规范化管理。通过建立科学、规范、可行、管用、符合实际的制度，细化标准、规范流程，做到制度约束全方位、全流程、全覆盖，用制度管人、管事、管经营、管资产，实现工人文化宫运行规范化、精细化、标准化。主管工会加强对工人文化宫工作的督导检查，上级工会每年对主管工会落实主体责任及工人文化宫突出主责主业、严格资产处置、加强财务管理等情况进行指导和督查，促进主管工会和工人文化宫履职尽责，对责任不落实的予以通报批评并整改。

2. 安全管理。地方工人文化宫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施行安全管理责任制，依法配备用电、消防、紧急救护等安全保护设施、人员，有效预防和及时控制在组织开展各项活动中突发的安全事件。要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如实核定活动场所容量，开展活动时参加的人员数量不得超过核定容量。要制定突发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置预案，经常性排查活动场所和各项活动中的安全隐患，确保职工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3. 应急管理。制定和落实网络舆情风险、突发群体事件、疫情等应急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措施。做好网络舆情的监测，建立有效的工人文化宫舆情管理制度。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工作，从严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

（五）自身建设

1. 人员素质。选好配强工人文化宫领导班子，把有事业心、熟悉文化领域工作、懂经营会管理的复合型人才选拔到管理岗位

上来。深化工人文化宫人才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建立灵活的用人机制，推动实行岗位管理和全员聘用制度，实现从身份管理向岗位管理的转变；建立与整体效益、个人工作量、工作难易程度、工作实绩相挂钩的分配激励机制，激发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

2. 能力建设。要把能力建设作为工人文化宫队伍建设的重要任务，把工人文化宫队伍培训纳入工会干部教育培训体系，有计划、分层次地开展培训，通过统一培训、交流学习、定期考核等手段，提升人员能力素质。逐步提高工人文化宫专业人才比例，完善人才培养、吸引和使用机制，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在一线锻炼，在使用中培养、以使用促成长，确保人才引得进、留得住、流得动、用得好。

3. 合作协作。加强职工服务阵地之间的合作。支持工会所属的各级各类职工服务阵地之间进行服务资源整合。鼓励成立协会、联合会等行业自治组织，加强行业交流、业务协同和自律管理。推动工人文化宫、工人疗休养院、职工互助保障、职工书屋等职工服务阵地之间加强资源共享、信息共通、平台共建，积极承担工会的公益服务业务。鼓励整合社会志愿服务资源，培育社会专业志愿服务团队，鼓励和支持慈善公益组织、社会力量通过捐赠资金或捐助设施设备、资助项目、赞助活动等方式，参与工人文化宫建设和发展。

4. 党风廉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旗帜鲜明地把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要求贯穿工人文化宫建设和发展的始终。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落实到工人文化宫建设发展的全过程和各环节，持续强化正风肃纪，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充分发挥工人文化宫在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融合职工文化、企业文化、家庭文化、劳动文化、科学文化，彰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三、资产管理

（一）保值措施。各级地方工人文化宫应当依法做好工会资产产权登记工作，确保工人文化宫三证齐全，产权明晰。地方工人文化宫经费管理应当贯彻执行国家、全国总工会及省总工会有关财经法规制度，严格管理程序，规范使用流程，各项财务活动纳入预决算管理范围，接受审计部门的审计审查和监督。地方工人文化宫阵地不得出租、承包，已出租的不得续签、新签合同。凡出租、承包未到期的，应积极主动争取，采取必要措施，限期收回。持续巩固工人文化宫清理整改成果，严防并杜绝出租、承包问题反弹回潮。要按照全总《工会行政事业性资产管理办法》，做好资产统计和管理，按时报送资产统计报告，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并对工会资产占有、使用、变动、处置等情况做出文字分析说明。

（二）增值途径。地方工人文化宫建设资金应坚持以地方财

政投入为主、上级工会补助为辅的原则，其中地方财政投入应不少于项目总投资的四分之三。积极争取地方党政支持，把工人文化宫建设作为重点民生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将工人文化宫的建设管理和运营费用纳入各地财政支出范围，在划拨建设用地、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日常运营等方面提供资金支持。主管工会应根据工人文化宫的发展状况和自身实际情况，每年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工人文化宫的运营发展。同时，积极争取社会各界的资金支持。

（三）资产处置。工人文化宫资产的处置必须严格按规定、按程序报批，并确保工人文化宫用于职工文化建设。要以《工会法》和国务院《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为依据，坚决制止以各种形式非法侵占工人文化宫等职工文化活动阵地的行为。加大工人文化宫品牌保护力度，未经上一级工会批准，不得撤销工人文化宫机构和编制；以建设工人文化宫名义立项的，不得更改工人文化宫的名称和用途。

四、对外合作

（一）与其他公共文化机构协作。发挥工会密切联系职工群众优势，积极承办上级和本地政府相关活动，把工人文化宫建成职工精神文化生活的主阵地、思想政治工作的强阵地、职业技能培训和提升的重要阵地。推进工人文化宫与当地公共文化机构互联互通，参与区域文化共建共享，体现工会特色，突出服务功能。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加强与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纪念馆、

体育场馆等机构的联系与合作，实现资源共享、活动共建。同时，通过官官联合、官校结合、官企融合、官协联办等多种形式，构建起立体多层、互联互通、资源共享、丰富多元的工人文化宫服务体系，探索工人文化宫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统一的发展壮大新路径。

（二）与社会组织和专业机构协作。工人文化宫要加强对外合作，拓宽发展路径。支持工会所属的职工服务阵地与工会外部的社会组织、专业机构、企业之间进行合作，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活动项目打造、产品和服务提供、服务资源配送等，培育发展有明显优势的文化产业项目，打造高质量文化服务品牌，满足职工群众多元化、个性化的文化消费需求，提高工人文化宫的市场竞争力。合作项目内容应有利于强化职工服务阵地主责主业，有利于服务职工、服务基层。确需提供停车场、便利店、平价餐饮、文体健康用品等少量配套性质的准商业服务的，应规范合作方式，严格限制经营内容、使用面积，遵循紧密配套、便利职工、相对低价的原则。

附件 2

陕西省总工会标准化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申报信息表

申报单位（盖章）：

负责人：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定类		
始建年月	年 月		项目类型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工人文化宫活动功能	1. 职工文化艺术活动中心		m ²	2. 职工技能创新活动中心	
	①剧场		m ²	①科普知识展览室	
	②职工书屋		m ²	②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	
	③其他			③其他	
	3. 职工教育培训中心		m ²	4. 职工体育卫健活动中心	
	①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室		m ²	①乒乓球馆	
	②劳模事迹展示厅		m ²	②职工卫生健康大讲堂	
	③其他			③其他	
	5. 职工综合服务中心		m ²	室外活动场地	
	①职工服务中心大厅		m ²	地下车库	
	②互助保险		m ²	设备用房及辅助空间	
	③其他				
数字化建设	网上平台 <u>有/无</u>			网上平台名称：_____	
	预约功能 <u>有/无</u>			年度开展线上活动 _____ 次	
管理制度	日常管理制度 <u>有/无</u>		安全管理制度 <u>有/无</u>	应急管理预案 <u>有/无</u>	
自身建设	编制 _____ 人		聘用 _____ 人	在职 _____ 人	
	年度培训 _____ 次 _____ 人			协会、联合会或志愿服务团队 <u>有/无</u>	
资产管理	总投资 _____ 万元		地方财政支持 _____ 万元	工会自筹 _____ 万元	
	省总补助 _____ 万元，补助年份 _____ 年，已使用 _____ 万元，未使用 _____ 万元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证（或明确土地和房屋产权问题的相关材料） <u>有/无</u>				
对外合作	承办上级、本级政府和工会开展活动 _____ 次		与相关单位合作开展活动 _____ 次	引入社会组织或专业机构等 _____ 个	
	年度共服务 _____ 人次；其中，全国性活动服务 _____ 人次，省级活动服务 _____ 人次，市级活动服务 _____ 人次，县（区）级活动服务 _____ 人次				
获得奖项	国家级奖项 _____ 项，省级奖项 _____ 项，市级奖项 _____ 项，县（区）级奖项 _____ 项				

填表说明：1.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定类：公益一类、二类、其他；2. 项目类型：填写工人文化宫是位于综合体内、单体建筑、单门独院；3. 其他：请逐项填写工人文化宫实际具备的功能，并填写面积；4. 室外活动场地类型：篮球场、羽毛球场、停车场等；5. 填报表不能空白，不涉及内容填“无”。